

泉州师范学院文件

泉师资〔2022〕1号

泉州师范学院关于印发 开展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机关各部（处、室）、各直属单位：

为贯彻泉州市财政局统一部署要求，组织开展好我校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按照《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的通知》（泉财资〔2022〕89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泉州师范学院开展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泉州师范学院

2022年4月22日

泉州师范学院关于开展资产领域 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为开展好我校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按照《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的通知》（泉财资〔2022〕89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成立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为加强我校资产领域专项整治工作组织领导，成立泉州师范学院开展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整治行动工作专班组长由林伟副书记担任，成员由教务处、科研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实验室与设备处、后勤管理处、基建处、资产经营公司、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等部门负责人组成。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挂靠资产管理处，办公室主任由资产管理处负责人兼任。

二、资产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内容

（一）整治重点。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行政事业单位存在的闲置或对外出租与租入并存等方面共30类突出问题，重点整治2020年以来的违规问题。具体如下：

1. 闲置或对外出租与租入并存。一是资产闲置仍租入同类资产；二是资产出租仍租入同类资产。

2. 违规购置、处置资产。一是未按规定编报新增资产配置预算、履行新增资产配置程序或超出批复内容配置资产；二是申报

新增资产配置提供虚假资产存量信息、使用情况等材料；三是未经批准超标准配置资产；四是资产闲置仍新购同类资产；五是超过规定权限处置国有资产；六是采用弄虚作假等方式低价处置国有资产；七是未经批准非公开处置资产，暗箱操作等。

3. 未履行审批程序出租资产、对外投资及处置资产。一是出租行为未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二是对外投资未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三是资产处置未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四是资产出租未按规定公开招租；五是出租价格背离市场公允价格；六是超过租期后未经批准继续出租；七是未经批准利用财政资金对外投资；八是违规投资期货、股票，购买企业债券、各类投资基金和其他形式的金融衍生品等；九是在国外贷款债务尚未清偿前利用该贷款形成的资产对外投资；十是利用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未按规定履行资产评估程序；十一是资产处置未按规定进行资产评估。

4. 资产处置收入未按规定上缴或上缴不及时。一是资产收入未按规定及时上缴；二是多收、少收、不收资产收入；三是截留、占用、挪用、坐支资产收入；四是侵占、私分、隐匿资产收入。

5. 资产账实不符、未按规定登记入账。一是存量资产账实不符；二是新增资产未按规定登记入账；三是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未按规定登记入账或登记在固定资产等其他科目。

6. 已使用在建工程未及时转为固定资产或公共基础设施等。一是已使用在建工程未及时转为固定资产；二是已使用在建工程

未及时转为公共基础设施等。

7. 其他问题。应报未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月报等。

(二) 时间安排

1. 4月25日前，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根据任务分解表，完成相应专项整治工作的自查自纠，并填报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台账（附件2中的表1和表1-1）。

2. 4月26日前，资产管理处汇总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台账，资产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成员单位会审。

3. 4月30日前，完成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台账上报泉州市财政局工作。

(三) 材料报送

1. 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成员单位自查自纠报告和工作台账（详见附件1）首次于4月25日前报送资产管理处综合科（联系电话：22919532），包含自查自纠报告、汇总表、明细表的纸质版和电子版（邮箱：qztcdxw@qztc.edu.cn）。

2. 自查自纠主要政策依据详见附件3。

三、工作要求

(一) 落实责任。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做到分工明确，落实到人，按时完成自查自纠任务，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 精心组织。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加强法规政策学习和业务指导把关，准确把握工作要求，按时报送自

查自纠报告和工作台账等材料。

(三)严肃纪律。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如实反映资产管理情况和存在问题，不得瞒报虚报。财政部门将组织对专项行动有关情况进行复查抽查，对于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中出现的违纪违法行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附件：1. 泉州师范学院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任务分解表
2. 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台账（表1和表1-1）
3. 政策依据